

张店区国资局履行社会责任重点工作情况

根据淄博市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开展国有企业剥离办社会职能和“三供一业”移交改造工作的有关要求，张店区国资局对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移交等工作进行了总结。

一、国企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情况

（一）签订整体移交协议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张店区政府共与141家各级驻张店国有企业签订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移交协议，其中：中央企业69家，省属企业34家，市属企业38家，协议移交人数共计21629人。协议内容中明确约定了地方政府与企业之间的责任。

（二）专项移交任务落实情况

张店区退休人员社会化移交工作严格按照省市移交工作文件要求执行，张店区成立国有企业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全力推进此项工作的进行，对镇办接收工作实行随时跟进，专人负责。签订协议的企业移交人员全部纳入社区管理。人事档案管理由具有专业工作经验的张店区国有企业淄博百嘉信劳动事务代理有限公司负责接收。党员移交由各镇办党建办负责审核接收。

（三）各镇办社区服务管理职能落实情况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启动以来，各镇办及时成立工作领导小组，认真审核协议内容和人员名单，对退休人员信

息进行整理排查，建立完善退休人员基本数据库，明确工作目标任务以及实施步骤，采取随接收，随入档，随管理，同时严格明确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内容，及时更新基本情况台账，及时传达上级精神，推进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区报到工作。区国资局及时做好保障协调，及时研究解决移交过程中的问题，告知企业移交的流程、步骤和方法，确保按时完成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

二、“三供一业”维修改造情况

张店区“三供一业”移交改造改造共涉及 14 家企业，截至 11 月 20 日已经全部按要求完成移交改造，工程质量均按相关行业标准实施改造，改造资金除合同约定质保金需等第三方验收后拨付外，其余资金根据合同约定全部拨付到位。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张店区将按照《张店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常态化移交工作流程》、《淄博市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办法》的要求，积极做好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后续常态化移交工作，确保接收工作和服务办法得到有效落实。

淄博市张店区人民政府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12 月 24 日